

# 社會科七至九年級課程設計芻議

## —— 以日本爲例

吳文星

### 一、前言

據報導，九年一貫社會科課程綱要大致已塵埃落定，包括洋洋灑灑十大目標、九大主題軸、分段能力指導、合科編寫教科書、合科教學等。研修小組宣稱曾廣泛調查研究美國、日本、英國、法國、德國等國家之做法，並擷取其優點，爲最進步的改革方案。惟究其實際卻未盡如此，其不過片面譯取美國成例，對其他各國之經驗顯然一無參考。換言之，其他各國社會科課程設計全然不被研修小組所參用。茲以戰後始參考美國課程而設置社會科的日本爲例，介紹其社會科課程設計之演變，願他山之石可以讓關心社會科教育者作爲評斷、取捨之資，則幸甚！

### 二、日本中學社會科課程設計之演變

一九四七年，日本實施新課程，首次將社會科列入小學一年級以迄高等學校（相當於我國之高中）一年級課程中。係採十年一貫的綜合社會科（或稱一般社會科）之形態，以單元學習、解決問題學習之方式實施教學。當時社會科的構想是：「廢除向來分別施教的歷史、地理、公民等科目，改以中學校、高等學校學生的經驗爲中心，綜合成幾個大課題作爲學習之內容。」然而，爲了使接受義務教育之學生不會誤解形成日本現代社會之歷史背景，於是在中學二、三年級仍獨立設「國史」科（一九四九年改稱日本史），讓學生可以學習系統的日本史。由此觀之，此一時期中學社會科乃兼具綜合社會科和分科社會

科之兩面性格。儘管日本引進美國社會科課程並非照單全收，還考慮本國的特殊需要而於中學添加日本史，但仍被批判為深受美國影響、學習指導要領倉促制定、未必適合日本社會之實情等。

一九五一年，第一次修訂學習指導要領，中學一般社會科改為統合課程之形態，惟日本史仍為獨立的必修科目，其特殊教學目標有八。學習指導要領中表示社會科教育在於使學生理解現代社會生活，以之為基礎，培養作為民主的社會人所需具備的態度、習慣、能力、技法等。例如歷史的內容亦廣泛敘述各時代的政治、經濟、社會活動，使學生能理解現代社會生活的歷史背景；而地理則以各區自然環境與社會生活的關係為中心，廣泛記述各地的政治、經濟、社會活動，針對這些活動與自然環境的關係亦必須探討其歷史發展脈絡。至於以學習政治、經濟、社會活動為主體的公民，其內容亦須將各項活動的歷史背景與自然環境關係納入。指出若認為設一般社會科之後，就不再實施歷史教育、地理教育、公民教育，將是一大錯誤，一般社會科只是未分別處理這些科目。就中學社會科的參考單元觀之，第一學年以地理及歷史、第二學年以歷史及地理、第三學年以政治、經濟、社會及歷史為主體。顯然的，此時歷史、地理兩科，尤其是歷史乃是社會科課程設計的主軸，同時，可略窺係往分科社會科的構想變革。

隨著一九五一年舊金山和約、美日安保條約之簽訂，美國占領政策漸次轉變，日本的自主性增加，在學校教育方面，輿論紛紛要求加強鄉土愛和道德教育。內閣亦強調史地教育之重要性和愛國心教育之必要性。因此，一九五五年，中學社會科學習指導要領再度修訂，其要點為強化與小學之聯繫，將日本史亦納入社會科的指導計劃中，而使向來並立的社會科和日本史單科化，揚棄向來「學年別單元組織」的課程設計，改為地理、歷史、政治經濟社會三大領域等。課程配當讓各校保留彈性空間，因此，三大領域的配當呈現過渡性現象，其中，以採一年級地理、二年級歷史、三年級政治經濟社會者為數最多，超過 90%；亦出現採一、二年級歷史、地理並行、三年級政治經濟社會者，被稱之為「π型」結構。修訂後的課程結構，顯示係由向來綜合社會科學習轉變為重視三大領域的系統學習，並向系統的、道德的社會科踏出一步。易言之，社會科引進日本之後，日本即不斷因應其國情和社會需要進行修訂，由培

養基本能力的社會科調整為偏重系統學習的社會科。

其後，日本再度返回國際社會，咸認作為一個獨立國家，其整個教育課程有重新評估之必要，結果，一九五八年，第三次修訂小學以迄高校學習指導要領，其中，中學社會科修訂之特色為採取將社會科分為地理、歷史、政治經濟社會三領域，而使學生能進行系統的學習；課程配當明確化，以一年級地理 140 小時、二年級歷史 175 小時、三年級政治經濟社會 140 小時之配當，使學生之學習更具系統性；考慮義務教育的一貫性，與小學社會科密切聯繫，精選內容以避免不必要的重複等。仍容許學校在充分準備下，於一、二年級同時學習歷史、地理。由是確立中學社會科無論形式或實踐均非一般社會科。

其後十年間，日本經濟高度成長，國民生活水準顯著提高，然而，人口向都市集中、住宅、交通、精神空虛、責任義務觀念失衡、代溝等問題相繼出現。於是一九六九年再次全面修訂學習指導要領，其中，社會科修訂的基本構想為將之作為生涯教育之一環，修訂要點為訂定社會科的總目標，而三大領域各有具體的能力目標；將政治經濟社會領域改稱公民領域；謀求各領域內容系統化和結構化，確立社會科的基本結構係在地理、歷史領域的基礎上展開公民領域之學習，原則上於一、二年級同時學習歷史和地理，三年級學習歷史和公民領域，關於時數配當，歷史為 175 小時、地理、公民各為 140 小時，成為「變形π型」社會科課程結構。

一九七七年，為培養學生廣闊視野以思考社會生活之能力，以及抱持國家社會一員的責任感，於是再度修訂學習指導要領。配合學生學年上課時數減少七千小時（占 16%），一、二年級各減為 140 小時，三年級減為 105 小時；並且為謀求內容精選、集約化，特別削減教材綱要，其中，於地理領域減少 53%，歷史領域減少 52%，公民領域減少 35%。值得注意的是，上述不只是意味著縮減上課時數及削減教材綱要，反而因內容減少，而得以培養學生注意、思考、理解基本事象的能力。再者，即使區分領域，亦非意味是特定領域的系統學習，而是學習社會科綜合性內容。所謂領域只是學習課程上的一個目標而已，因此，能重視各領域間之相互關連性的基本思考才是其特色。此時中學社會科之課程結構，係採純「π型」，亦即是一、二年級同時學習歷史（每年級各 70 小時）及地理（每年級各 70 小時），三年級學習公民（105 小

時)。三年級公民之內容中，關於理論或高層次的部分移至高校一年級新設的「現代社會」課程中實施。

一九八〇年代中期，隨著泡沫經濟之出現，同時，日本對外貿易不平衡、經濟摩擦問題日益嚴重；另一方面，休閒產業長足發展、海外旅行不斷增加；在教育方面，高校、大學的入學人數達到高峰，學校教育問題呈增加之勢。有識之士乃呼籲學校特色化、教育個性化、多樣化，對生涯教育之關切亦提高，要求解決國內問題之同時，宜更邁向國際化、資訊化之道。一九八九年，又全面修訂學習指導要領，揭櫫改革的重點有四：

- (一)謀求培養具有豐盈的心、充滿活力的人。
- (二)重視培養能有自學動機及因應社會變化之能力。
- (三)重視灌輸作為國民必要的基本知識，並謀求充實活用個性的教育。
- (四)重視培養深化國際理解，尊重日本文化和傳統之態度。

其中，關於中學社會科各領域之改進要點，首先為地理領域因應國際化之需求，著意於以廣大的視野更加深化對日本國土的認識，歷史領域以世界史為背景來學習日本歷史，而公民領域則因應國際化、資訊化的社會變化，注意奠定學生社會觀及認識異文化之基礎。注意歷史、地理、公民各領域相互關連，並謀求充實各領域之基本內容。其次，涵養生活在國際社會之日本人的自覺，理解國旗及國家之意義，並養成尊重之態度。其三、配合學生之特性，在各領域設計適切的課題，以實施主體的學習。其四、仍採歷史、地理、公民三領域制，以所謂純「 $\pi$ 型」課程結構為標準，一、二年級歷史、地理上課時數各占140小時；三年級公民上課時期為70-105小時，另於三年級特設選修社會科，上課時數35小時，進行發展性、實用性的學習活動，以補三領域學習之不足。

### 三、日本中學社會科課程設計之啓示

「社會科」可說是戰後半世紀日本社會民主化、國際化發展中發揮重要功能的學科。其整體內容在於實踐一九四六年制定的日本憲法所明定的國民主權與國家主權、恒久和平、基本人權、議會制民主主義、地方自治等五大原則，

其間學習指導要領雖經數次修訂，惟其本質迄未改變。一九五三年，文部省教育課程審議會指出設置社會科之功能有五：

- (一)在小學以迄高校設置社會科，旨在培養自主的及民主的國民。
- (二)社會科對日本民主主義之培養，一直擔負重要的教育任務。
- (三)社會科教育之改善，宜加強尊重基本人權為中心的民主道德的培養。
- (四)在社會科中不可忽視學生對地理和歷史基本知識的吸收和理解，尤其宜注意使學生習得有關地誌及年代史知識的吸收和理解。
- (五)在社會科領域中，與歷史、地理並行的政治、經濟、社會等方面，隨著時代的進展而日益重要，故亦不宜隨便加以忽視。

迨至一九八九年，中學社會科教學目標明白揭櫫：「以廣闊的視野，加強對我國國土和歷史之理解，涵養作為公民的基礎教養，並培養作為國際社會一員的民主、和乎國家社會之形成者必要的公民資質之基礎。」由上顯示，日本社會科的本質始終一貫，其課程設計小學階段固然一直維持融合課程的一般社會科，但中學階段則由一般社會科轉變為分科社會科，分科則以歷史、地理、公民為主要領域，至於三分科的結構和內涵則與時俱進，順應現實需要隨時調整和更新，其結果，社會科課程具備延續性、經驗性、時代性等特色，是一頗能落實於國家社會實際需求的學科。

小學階段偏重基本能力的培養，中學階段則偏重系統的學習，因此乃採歷史、地理、公民為主要領域的分科。非僅日本一國如此，英國、法國等國亦莫不如此，連中國大陸近年實驗中的新社會科課程亦是以史、地為主軸編寫教材。目前擬議中的以人與時間、人與空間、演化與不變、意義與價值、自我、人際與群己、權力、規則與人權、生產、分配與消費、科學技術與社會、全球關連等九大主題軸及其內涵，事實上已包含在日、英、法等國的三大領域中，只不過改用一些概念來表現，其實並無新意，甚至於為了顧及各主題軸在課程中的比重均衡，以致忽視各主題軸在國小、國中階段實施之輕重緩急，只是均衡地安排在四個學習階段，編寫單元教材以實施教學。而未能配合學生心智和學習能力的發展，到了國中階段漸次偏重系統的學習。

日本純「 $\pi$ 型」的社會科課程設計，歷史、地理、公民分科編纂教科書，歷史、地理兩科同時在一、二年級分科施教，奠定學生學習公民科的背景基

礎。同時，亦為高校分科教學提供系統的知識基礎。目前擬議中的的社會科教材將採大單元設計，國中階段仍一如小學階段僅學得概括的、片斷的、支離破碎的知識，將造成學生社會科之系統知識普遍低落和不足，而將難以與高中的社會科教學取得適切的聯繫。

日本歷來的課程改革均是對現制作實証的檢討，然後改進缺失，並針對新的需求作適當的調整和修訂。易言之，均是立足於現實的基礎之上進行改革，而非未經實証的檢討及任何實驗過程，就率然否定現行制度，而急切地全盤取代現行課程。吾人認為即使合科勢在必行，亦不宜在一無實驗之狀況下，就斷然全面取代，拿全國學生當實驗品。

#### 四、結 語

綜括而言，日本實施社會科課程已歷半個世紀，其中學階段課程設計經數次修訂，早已跳出美制之窠臼，由歷史、地理、公民三領域構成的純「 $\pi$ 型」分科社會科正擔負著日本中學社會科教育之重任。教育是一門重視經驗的實証之學，固然因應現實需要，教育改革刻不容緩，然而，新的課程規劃不宜只顧標新立異、徒作片面文獻之抄襲、囫圇吞棗，而宜確實比較參考各國相關制度之優劣，擇其適合我國國情及社會需要之作法，以及保留我國現行制度中之優點，研擬出兼顧現實和理想的新設計，按步就班進行實驗及修訂後，再全面付諸實施，方不致於因錯誤的決策和規劃，讓全民付出慘痛的代價。

（本文作者為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歷史學系系主任）

#### 參考書目

- 石田正明他，〈《總合社會》について〉，《東大附屬論集》第18號，1975。
- 海老原治善，〈合科的指導と綜合學習はどう異なるか〉，《現代教育科學》，NO. 279, 1980。
- 佐藤學，〈綜合學習と教科教育の改進〉，柴田編著《教育課程編成の創意と工夫（實踐篇）》，東京：學習研究社，1980。

- 佐藤學，〈戰後の教育課程における綜合學習〉，《教育方法十二學級教授論と綜合學習の探究》，東京：明治圖書，1983。
- 藤岡信勝，〈社會科教育における『綜合』問題〉，《教育方法十二學級教授論と綜合學習の探究》，東京：明治圖書，1983。
- 臼井嘉一，《社會科カリキュラム論研究序説》，東京：學文社，1989。
- 臼井嘉一，《中等「社會科」教育法》，東京：學文社，1989。
- 臼井嘉一著・楊思偉譯，《社會科理論與融合課程之研究》，台北：商鼎文化，1999。
- 井原政純，《社會・地歴・公民科基礎論—教科指導の研究》，東京：多賀出版社，1994。
-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中心主編，《教育研究資訊》，七卷一期，台北：該中心，1999.1。